

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下发通知

村卫生室个体诊所要做好发热病人管理

□记者 宋馨 孙安平

本报讯为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救治,指导全市村卫生室、个体诊所做好发热病人管理工作,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近日下发了《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村卫生室、个体诊所发热病人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要求,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

农村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豫疫情防指办〔2021〕1号)第一条第三款规定,疫情期间,全市所有村卫生室、个体诊所均不得收治发热病人,其医务人员自身有发热状况时不得执业,并及时上报乡镇卫生院或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村卫生室、个体诊所应当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避免造成机构内交叉感染。

《通知》强调,各村卫生室、个体诊所

应当做好预检分诊和登记工作,询问所有就诊患者的旅居史,发现发热病人应当立即采取防护措施并报告乡镇卫生院或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接到报告后的乡镇卫生院或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应当立即采样送具备资质的机构进行核酸检测、或指导发热病人到就近的定点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

《通知》指出,由村卫生室、个体诊所

报告或者转诊的发热病人,经核酸检测确诊为阳性的,给予该村卫生室或者个体诊所人民币10000元的奖励;对发热病人管理规范、组织有序、及时报告并转诊,经核酸检测为阴性的患者,给予该村卫生室或者个体诊所人民币20元/次的奖励。村卫生室、个体诊所因违反传染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造成新冠肺炎疫情传播或者扩散的,依法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②9

我市4部门开展“水上清网”行动



□记者 侯国防 文/图

本报讯平静的河面下暗藏着一个个夺命地笼,偏僻的河岸边涌动着一艘艘捕捞渔船……尽管进入寒冬时节,但沙颍河周口城区段非法捕捞依然猖獗,1月20日,我市4部门联合开展“水上清网”行动。

当日上午9时许,沙颍河周口中州路桥头,多艘快艇和渔政执法船集结完毕,来自市公安局水上分局、市农业农村局渔政执法以及孝慈文化促进会的志愿者、川汇区水利局等40余人分乘执法船,开展联合执法查处行动。

记者跟随执法联合行动采访发现,经过近几个月的持续打击,沙颍河周口中心城区段的非法捕捞势头有所减弱,但个别河段仍有使用地笼(绝户笼)捕鱼的情况,执法人员当场予以收缴,将鱼虾放回河内。

在沙颍河周口大道下游河段,非法捕捞现象触目惊心。仅在周口大道桥下,执法人员就捣毁了一个较大型的非捕窝点,当场暂扣了电鱼网、蓄电池、吸螺船等物品,市水上公安分局民警将有关人员带回作进一步调查。

沙颍河武盛大道附近,执法人

员陆续查扣近10辆“吸螺船”。负责一线行动的执法人员王立杰介绍,这种“吸螺船”都是普通渡船改装,经过柴油机动力驱动,将管道伸入水下大肆捕捞田螺,危害性极大,严重破坏生态平衡。

经过5个小时的行动,执法人员清除了沙颍河周口城区段的所有非法捕捞设施设备,有效净化了水资源空间,保护了沙颍河生态环境。市水上公安分局副局长张强表示,今后将形成长效打击机制,充分发挥水上公安优势,坚决严打非法捕捞行为,确保周口境内水域生态平衡。②9

去年我市提高城乡低保对象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

□记者 张洪涛

本报讯1月20日,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从2020年1月1日起,我市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由274元提高到不低于286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由166元提高到不低于178元;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救助标准由每人每月不低于676元,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741元,农村特困供养救助标准由每人每年不低于5018元,提

高到每人每年不低于5538元。

市民政局社会救助科相关负责人介绍,去年以来,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他们积极指导各县市区做好困难群众疫情防控工作。市民政局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工作的通知》,采取多种措施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加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临时救助。对于社会救助对象患

者家庭出现的困难,各县(市、区)采取了给予临时救助,代买蔬菜、粮油生活用品等救助帮扶措施,切实减轻疫情对城乡低保对象和特困人员的生活影响。

据悉,2020年,我市共有城市低保1.78万户,累计发放资金1.35亿元;农村低保21.08万户,累计发放资金7.67亿元;城市特困418人,累计发放资金398.03万元;农村特困5.33万人,累计发放资金3.33亿元。②6

即日起我市全面启动上半年征兵工作

上半年2月20日开始,3月31日结束;
下半年8月15日开始,9月30日结束

□记者 陈永团

本报讯1月21日上午,我市召开征兵工作会议,标志着我市全面启动今年“一年两季”征兵工作。

今年是实施一年两次征兵的重要一年,征兵工作将围绕部队战斗力建设精准发力、持续用力,加大高校毕业生征集力度,走技能型人才征集路子,搞好部队急需兵员征集,为强军兴军提供优质兵员支撑。

据悉,上半年征兵自2月20日开始,3月31日结束;下半年征兵自8月15日开始,9月30日结束。征集对象以大学生为重点,突出各级各类学校毕业生征集,优先批准理工类大学生和备战打仗所需技能人才入伍。直辖市、省会城市和高校集中地区全部征集具有高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青年,其他地区减少并逐步取消初中生征集。同时征集已被普通高等学校录取及正在高校就读的学生,取得国家认可的高级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毕业生,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青年。女兵征集对象为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可报名参加今年上半年女兵征集。

据了解,在抢险救灾和灾区恢复重建中表现突出的优秀青年,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子女和兄弟姐妹、现役军人子女,符合征集条件的应当优先批准入伍。少数民族居住集中地区应当多征集懂双语言、文化程度较高、综合素质好的少数民族青年人伍。革命老区应当多征集老红军、老复员军人后代入伍。

周口市征兵办有关负责人表示,全市各级要把握新时代新要求,进一步抬升政治站位,聚焦备战打仗,坚持改革创新,高标准完成一年两次征兵工作任务,聚力推进新时代征兵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有机结合,严格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下征兵工作有关措施要求,健全完善应急处置机制,确保零感染、无传播。严守廉洁纪律、严格落实廉洁征兵规定要求,强化刚性约束,规范权力运行,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坚决纠治征接兵工作中的不正之风。③2